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
搬迁改造项目-12 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2
4 公众意见处理	12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错误！未定义书签。
5.2 公开方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6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建设单位与项目所在区各方群众交流的一种形式手段，目的全面了解工程评价范围内群众及社会团体对项目的建设及与其有关的环境问题的认识程度，让公众对项目建设及运行后可能带来的环境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保障建设决策中的科学化、民主化，通过公众参与调查，促进建设项目在设计和实施过程中更加完善、合理，从而最大限度的发挥建设项目建成后带来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以下简称办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开展了“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改造项目-12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具体工作包括：在签订委托合同后，委托环评单位在其公司网站上对项目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公示，在环境影响报告书草稿基本完成后委托环评单位在其公司网站对报告书简本进行了公示，在《中国工业报》上做登报公示，并在环境保护目标处张贴布告告知公众项目的概况及环境影响情况。公示期间没有公众提出反对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在签订环评委托合同后，我单位于2023年9月11日在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对项目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和公示日期符合《办法》中网络平台公开的相关要求。公开内容如下：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两化”搬迁改造项目-12 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网络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改造项目-12 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现进行第一次网络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以及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1) 建设项目名称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改造项目-12 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

(2) 选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新路以南、南港六街以东

(3) 建设内容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拟利用现有三地块土地资源,计划分为二个主要标段建设,一标段建设总规模为 12 万吨/年糊树脂装置及配套。二标段建设全厂 2#污水处理站、消防综合泵房及配套,2#污水处理站将用于本项目所有废水和二期氯碱一体化装置生产废水的处理,包含预处理系统、综合处理系统和深度处理系统,各处理系统的设计处理规模均为 260m³/h。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新路以南、南港六街以东

联系人:赵莹莹 联系电话:022-89898789 E-mail: zhaoyingying@bcig.cn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至建设单位。

2.2 公开方式

委托环评单位在其公司网站上（网址为 <http://www.hky-ep.com>）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开，公示方式符合《办法》中网络平台公开的相关要求。网站公示截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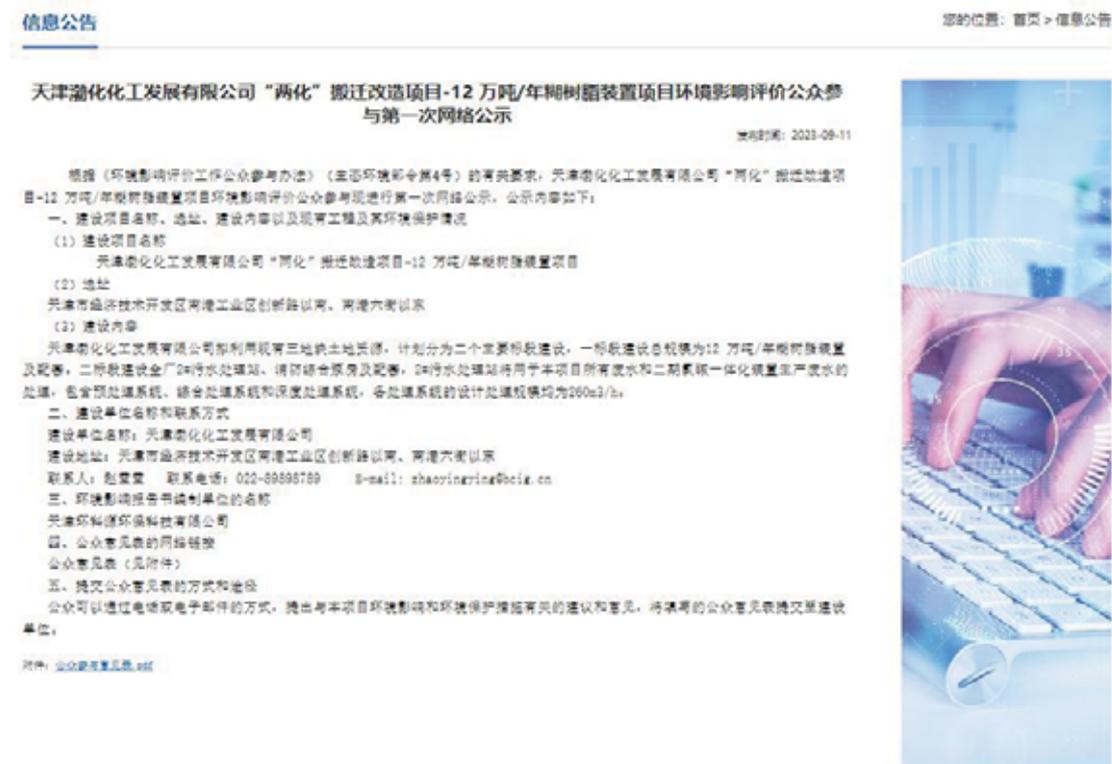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站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没有公众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委托环评单位在其公司网站上对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2021 年 10 月 13 日。网站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项目-12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网络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项目-12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现进行第二次网络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公众可从附件1下载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征求意见稿中涉及保密内容做了处理。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项目周边5km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

公众填写公众意见表提出对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公众意见表格式和内容见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和起止时间

可通过电子邮件参与。电子邮件请发送至 zhaoyingying@bcig.cn。请在邮件中注明日期、您的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五.附件

附件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附件2 公众参与意见表

报纸公示内容如下：

环评公示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拟在南港工业区建设“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改造项目-12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目前正在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阶段的公众参与，公众可登录网站 <http://www.hkv-ep.com/article.php?id=885> 了解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情况和征求意见的相关事项。意见征询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

布告张贴内容如下：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

搬迁改造项目-12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一. 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拟投资 14.1418 亿元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建设“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改造项目-12 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17.8 万 m²，总建筑面积为 57673.77m²。主要建设总规模为 12 万吨/年糊树脂装置及配套和全厂 2#污水处理站、消防综合泵房及配套。其中 12 万吨/年糊树脂包括 9 万吨/年种子乳液法糊树脂及 3 万吨/年微悬浮法糊树脂。

二. 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

◇ 废气

项目无明显的无组织排放源。涉及的有组织废气包括氨水加料过程挥发废气（P₁ 排气筒）、甲苯加料过程挥发废气（P₂ 排气筒）、喷雾干燥（乳液法）废气（P₃ 至 P₅ 排气筒）、喷雾干燥（微悬浮法）废气 P₆ 排气筒）、研磨和料仓进料废气（P₇ 至 P₈ 排气筒）、变压脱附尾气

(P₉ 排气筒)、原料罐区排气 (P₁₀ 排气筒) 和 2#污水处理站废气 (P₁₁ 排气筒)。经分析知, 各排气筒的高度设置均满足相应标准中对排气筒高度的设置要求, 废气经治理后均可以实现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废水包括本项目汽提废水、蒸汽冷凝水、地面冲洗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和生活污水以及二期氯碱一体化项目 (在建工程) 的生产废水 (烧碱装置废水、VCM 装置汽提塔废水、VCM 装置碱洗罐排污水、PVC 装置母液水处理设施废水、研发中心废水、地面冲洗水)。这些废水均排入 2#污水处理站, 采取特水废水单股或多股合并进行预处理后, 再进行集中综合处理。经分析知, 处理后废水可实现达标排放。

主要噪声源包括冷却塔、风机、压缩机、研磨机、破碎机、制冷机组和包装机。拟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消音器等方式从声源上降低噪声源强, 并将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内, 采用建筑结构隔声措施进一步降低噪声排放。经分析知, 噪声可以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依据固体废物性质和成分不同进行分类处理, 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有利用价值的一般固体废物交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和利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由城管部门定期清运, 处理方式可行。危险废物暂存间和污泥暂存间的贮存能力可以满足厂区危险废物的暂存需要, 一般固废立产立清。在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进行储存、转运的前提下, 固体废物处理可行、贮存合理, 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运营期可能通过垂直入渗对土壤环境产生影响。在生产区域的地

面按照相关设计规范进行防渗设计，建设单位及时采取堵、截、收、导的措施，废水在地面停留的时间短，基本不存在下渗进入土壤的通道，因此非正常状况下建设项目对土壤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

厂区采取有针对性的风险防范措施能够有效降低事故发生的概率，通过有效的应急措施可以确保事故发生时及时响应、有效处理，将事故状态下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三. 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天津市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南港工业区规划。污染防治措施针对性强，经治理后，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废水可实现达标排放，噪声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可做到合理处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环境风险可防控。

在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和本评价提出的各项要求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四. 征求意见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范围为项目周边 5 km 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该范围内公众可从网站：<http://www.hky-ep.com/article.php?id=885> 下载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填写公众意见表提出对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和起止时间

可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参与。信函请寄至：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新路99号，赵莹莹收。电子邮件请发送至 zhaoyingying@bcig.cn。请在邮件中注明日期、您的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3年10月30

日~2023年11月13日（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

3.2 公示方式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在其公司网站上对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并通过报纸公开、布告张贴等方式对征求意见稿公开事项进行了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符合《办法》中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和布告张贴的相关要求。网站公示截图如下：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截图

报纸公示情况如下：

中国工业报

CHINA INDUSTRY NEWS



2023年11月13日 星期二
第XXXXX号
零售每份0.5元
广告刊例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话：010-12345678

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新华社北京11月12日电】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从“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提出，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再到《民法典》《环境保护法》《长江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制定实施，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治国理政的重要位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抓生态文明建设，以前所未有的决心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法治建设，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国际合作。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治国理政的重要位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抓生态文明建设，以前所未有的决心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法治建设，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国际合作。

中国国际发展合作 对外援助持续深入推进

【新华社北京11月12日电】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国际发展合作和对外援助持续深入推进，为全球减贫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中国援外工作始终坚持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国际发展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改善民生、促进发展。

中国援外工作始终坚持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国际发展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改善民生、促进发展。中国援外工作始终坚持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国际发展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改善民生、促进发展。



动力更强 产业更新结构更优 沈阳高质量发展势头已起

【新华社沈阳11月12日电】沈阳高质量发展势头已起，动力更强，产业更新，结构更优。沈阳作为东北老工业基地，近年来在产业结构调整、创新驱动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沈阳作为东北老工业基地，近年来在产业结构调整、创新驱动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沈阳作为东北老工业基地，近年来在产业结构调整、创新驱动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国家能源局：10月制造业景气水平有所提振

【新华社北京11月12日电】国家能源局12日通报，10月份制造业景气水平有所提振。10月份制造业景气指数为51.2%，较9月份上升0.5个百分点。

10月份制造业景气指数为51.2%，较9月份上升0.5个百分点。10月份制造业景气指数为51.2%，较9月份上升0.5个百分点。

国务院国资委：央企加大研发投入 提升创新能力

【新华社北京11月12日电】国务院国资委12日通报，央企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国资委要求央企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国资委要求央企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国资委要求央企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首届“一带一路”科技交流大会 将于11月6日至7日在重庆举行

【新华社重庆11月12日电】首届“一带一路”科技交流大会将于11月6日至7日在重庆举行。大会将围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科技创新、产业合作等主题展开交流。

大会将围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科技创新、产业合作等主题展开交流。大会将围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科技创新、产业合作等主题展开交流。

为家户提供 智能制造解决方案 助力企业转型升级

联系我们：010-123456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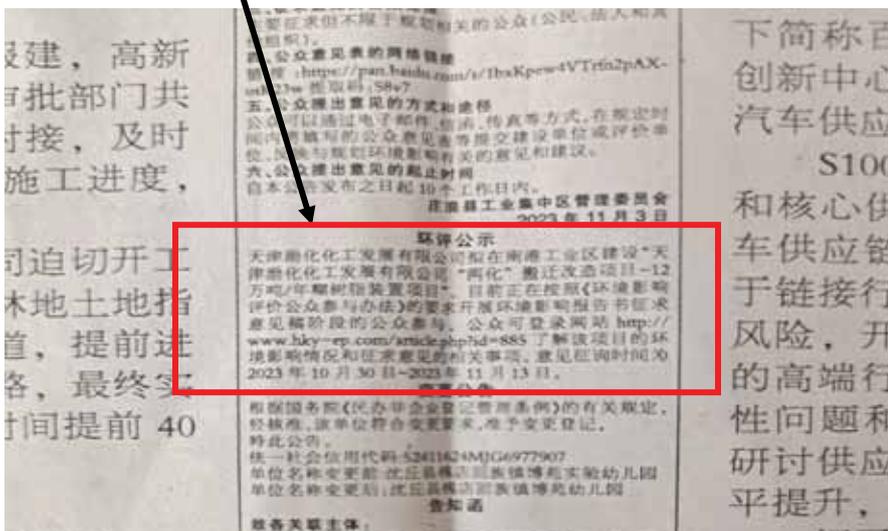


图 3.2-2 2023 年 11 月 3 日《中国工业报》登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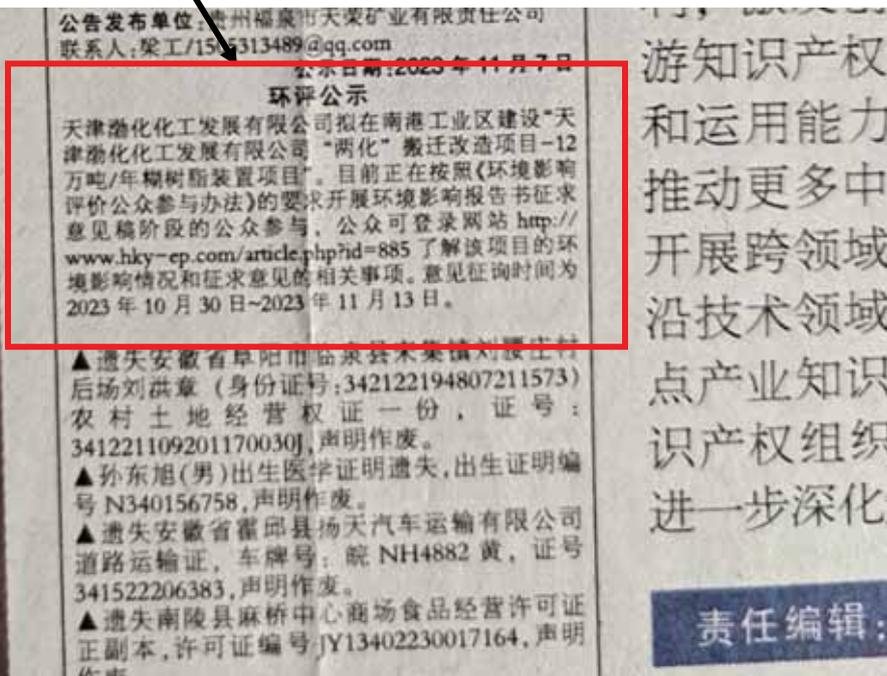


图 3.2-3 2023 年 11 月 7 日《中国工业报》登报情况

2023年10月30日在环境保护目标处（南港工业区管委会）张贴布告，将项目概况、环境影响情况和反馈意见的联系方式等内容进行了公示，持续公开期限为10个工作日。布告张贴现场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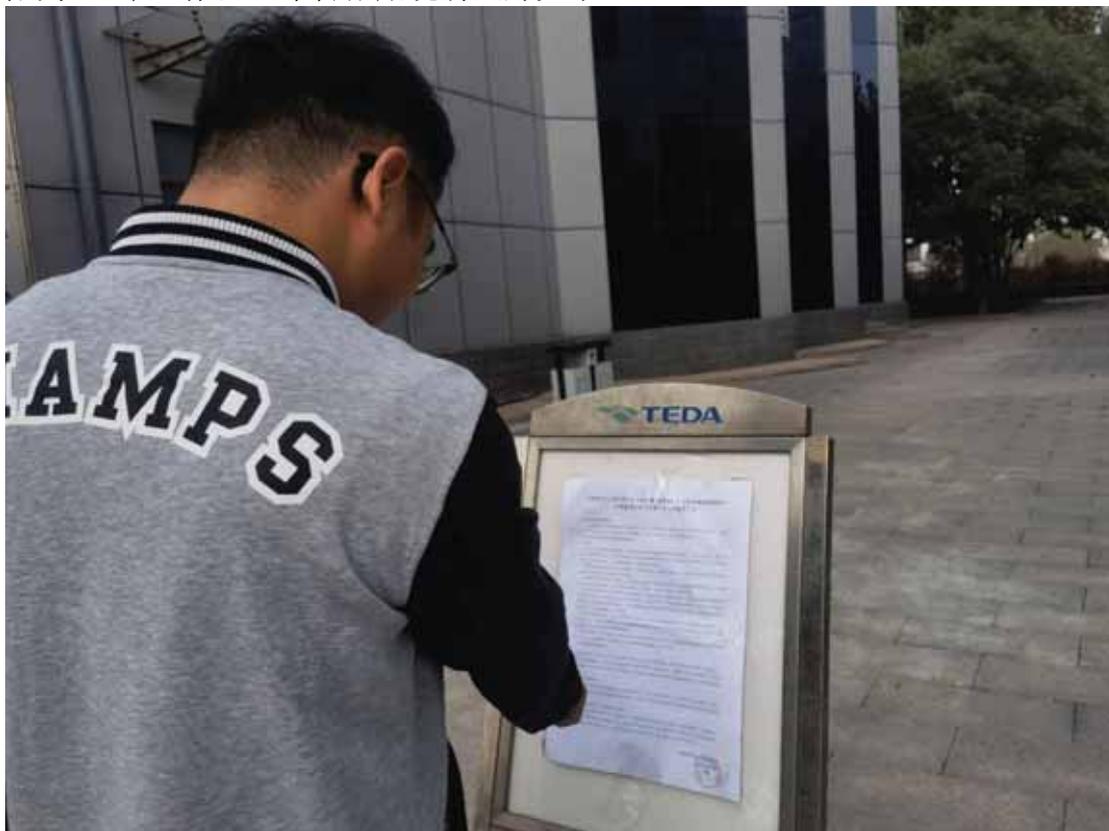


图 3.2-4 环境保护目标处布告张贴

3.3 查阅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版报告书放置于公司办公楼一层大厅内供查阅，有部分公司内部职工和来往办事人员对报告书进行了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提出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

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对项目建设提出反对意见和环保建议。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改造项目-12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两化’搬迁改造项目-12万吨/年糊树脂装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12月